

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命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0月31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张建锋为公司技术总监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6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29,250,00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73.13%，会议由董事长宋夫华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被任命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该任命技术总监张建锋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张建锋先生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

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的原因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求，为规范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聘任张建锋先生担任公司技术总监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此次高管人员的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31日